



新股速遞：彼岸控股有限公司(2885.HK)

31/12/2018

股份簡介

主要日期：

公開發售截止日期：2019年1月4日 中午12時正

公告申請結果：2019年1月10日

上市日期：2019年1月11日

獨家保薦人：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統計數字摘要：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100,000,000 股

公開發售股份佔比：10%

發售價：1.25 港元 至 1.55 港元

估計集資金額：1.25 億港元 至 1.55 億港元

每手入場費：3,131.24 港元

集團概要

集團主要於中國及香港從事提供熱成像產品及服務、自穩定成像產品及服務和通用航空產品及服務。集團的總部設於香港，並於中國設有6個銷售辦事處。集團以品牌「彼岸」、「PTi」、「天眼」、「海獅」及「PGs」營銷集團的產品及服務。集團的客戶一般要求集團按其需要量身定制相應產品，而集團會利用從第三方供應商採購得來及/或集團製備的設備及部件以提供相應產品及服務。集團根據客戶規格（如重量及模型）量身定制部分產品。集團亦為客戶提供集團軟硬件產品使用方式的培訓及和售後支援。

行業概要

據中國電力企業聯合會及香港貿易發展局，中國及香港熱成像產品及服務市場的市場規模由2013年的17.76億元人民幣，上升至2017年的26.01億元人民幣，複合年增長率為10.0%；據弗若斯特沙利文估計，此市場規模將由2018年28.76億元人民幣，上升至2022年的39.45億元人民幣，複合年增長率為8.2%。

風險

集團的合約主要透過公開招標獲授，而且集團與主要客戶並無長期承諾。如果集團未能透過招標取得新合約，或會影響集團的財務表現。另外，集團的未來表現及聲譽取決於集團能否持續開發切合客戶需求的全新或經改良產品。如集團未能跟上科技發展的步伐及不斷演變的客戶需求和預期，集團的業務或受不利影響。

估值

根據招股文件顯示，假設全球發售已於2018年6月30日完成，按緊隨股份發售完成後預期發行的約4.00億股股份計算，計及2018年12月17日之免除契據（應付董事款項之餘額1.17億港元由其中一名董事免除），股東應佔未經審計備考調整每股有形資產淨額為0.68港元至0.75港元。

推薦度：●●● (五●為最高)

經致富證券現金認購

正常截止時段：2019年1月3日 下午5時正

延長截止時段：2019年1月4日 上午10時正

全額付款客戶手續費：(網上申請) \$0

(非網上申請) \$50

主要財務數據：

千港元(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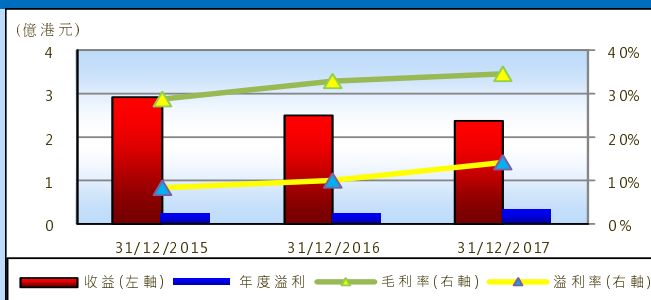
	2016年	2017年	變動(%)
收益	251,875	238,406	-5.3%
銷售成本	(169,165)	(155,408)	-8.1%
毛利	82,710	82,998	0.3%
其他收入及收益	3,608	5,728	58.8%
銷售及分銷開支	(26,665)	(21,977)	-17.6%
行政開支	(18,032)	(21,586)	19.7%
其他開支	(8,262)	(948)	-88.5%
除稅前溢利	33,359	44,215	32.5%
所得稅開支	(7,720)	(9,290)	20.3%
年度溢利	25,639	34,925	36.2%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26,038	34,469	32.4%

所得款項用途：

根據發售價為1.4港元(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經扣除集團就股份發售應付之估計開支後，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9,470萬港元。

集資所得款項用途	佔所得款百分比
在中國及香港設立新研發中心。	48.8
鞏固銷售實力及把握新銷售機遇。	26.0
用於取得國際認可的證書。	21.3
購買新資訊科技硬件及軟件以提升現有資訊科技系統。	3.0
用作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0.9

彼岸控股(2885.HK)16年至18年財務數據





免責聲明

本報告由致富證券有限公司(“致富證券”)提供，所載之內容或意見乃根據本公司認為可靠之資料來源來編製，惟本公司並不就此等內容之準確性、完整性及正確性作出明示或默示之保證。本報告內之所有意見均可在不作另行通知之下作出更改。本報告的作用純粹為提供資訊，並不應視為對本報告內提及的任何產品買賣或交易之專業推介、建議、邀請或要約。致富證券及其附屬公司、僱員及其家屬及有關人士可於任何時間持有、買賣或以市場認可之方式，包括以代理人或當事人對本報告內提及的任何產品進行投資或買賣。投資附帶風險，投資者需注意投資項目之價值可升亦可跌，而過往之表現亦不一定反映未來之表現。投資者進行投資前請尋求獨立之投資意見。致富證券在法律上均不負責任何人因使用本報告內資料而蒙受的任何直接或間接損失。致富證券擁有此報告內容之版權，在未獲致富集團許可前，不得翻印、分發或發行本報告以作任何用途。撰寫研究報告內的分析員均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註冊的持牌人士，此等人士保證，文中觀點均為其對有關報告提及的證券及發行者的真正看法。截至本報告發表當日，此等人士均未於本報告中提及的公司或與此等公司相同集團的成員公司之證券存有權益。